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5-013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40.4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96亿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4家，收费总额4.56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3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毕强先生，199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拟于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宗承勇先生，200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8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永芳女士，201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毕强	2024年9月4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交所	因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被给予采取监管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2	毕强	2025年3月14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交所	因部分事项核查程序执行不到位被给予采取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人民币6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0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信永中和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情况，参照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中对选聘文件打分的相关要求，审计委员会制定了续聘会计师的评分表，对信永中和2024年度审计工作进行评分，根据评分结果认为信永中和符合续聘要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5-015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 投资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计划，现阶段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1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公开发行了5,001,27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127,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4,718,179.25元，余额为人民币495,408,820.75元，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495,408,820.75元，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律师费、审计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和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673,596.8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3,735,223.8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0JNA4013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2020年7月3日，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智能冷链设备及商用自动售货设备产业化项目累计使用261,592,534.90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38,453,181.10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487.17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70,595,382.89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0,595,382.89元，未到期的大额存单50,000,000.00元，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210,000,000.00元注1。

注1：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公司将谨慎考察、确定委托对象和理财产品，目前尚未选定受托方及具体产品。公司拟选定的受托方保证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金额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保本型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资金可以在可用额度内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能够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或者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或者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符合相关规定且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募集资金现金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尚待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根据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同时，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5-012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全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属于正常经营交易行为，遵循了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交易定价合理、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郗伟先生、赵定勇先生、马洪奎先生、王彦荣先生、王存江先生、赵琦先生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极智简单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	1,921.73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	北京极智简单科技有限公司	5.00	0	不适用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北京极智简单科技有限公司	72.00	66.06	不适用
合 计	/	2,677.00	1,987.79	/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2025年度，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预计发生关联交易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预计金额与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极智简单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767.95	1,921.73	100.00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	北京极智简单科技有限公司	5.00	100.00	0	0	100.00	不适用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北京极智简单科技有限公司	72.00	100.00	66.06	66.06	100.00	不适用
合 计	/	3,077.00	/	834.01	1,987.79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极智简单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MA01RYYG50

法定代表人：马洪奎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时间：2020年6月15日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6号楼16层1613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检测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应用软件服务；从事机器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销售日用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机械设备；销售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郗伟先生、赵定勇先生、马洪奎先生、王彦荣先生、王存江先生、赵琦先生是青岛东昱正智能科技投资合伙企业的重要合伙人，同时青岛东昱正智能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是北京极智简单科技有限公司（“极智简单”）的控股股东，因此极智简单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认定的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极智简单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商业信用和经营能力，根据公司判断，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预计2025年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向极智简单采购算法服务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向极智简单销售产品、材料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万元，公司向极智简单提供办公楼租赁服务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72万元，具体交易合同由双方根据实际发生情况签署。

公司与极智简单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根据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极智简单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控制，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5-014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银行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兴业银行、青岛银行、潍坊银行、民生银行、浦发银行、招商银行、平安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等申请综合授信，存量保有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用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保理、保函等短期信贷业务。公司可以根据授信银行要求以存量保有金额不超过5亿元的自有资产提供资产质押。

同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信贷业务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5-016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 投资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计划，现阶段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3月11日出具的《关于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93号）核准，公司向23名特定对象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575,623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1.6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80.41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14,150,943.12元，余额为人民币985,849,037.29元，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以上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7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985,849,037.29元，扣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信息披露费和材料制作费用等发行费用人民币2,075,471.70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3,773,565.5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2JNAA4007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2022年7月25日，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716,136,167.46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28,218,683.17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908.79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96,138,191.42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1,138,191.42元，未到期的大额存单50,000,000.00元，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235,000,000.00元注1。

注1：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公司将谨慎考察、确定委托对象和理财产品，目前尚未选定受托方及具体产品。公司拟选定的受托方保证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金额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保本型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资金可以在可用额度内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或者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或者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符合相关规定且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5-017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

● 投资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将谨慎考察、确定委托对象和理财产品，目前尚未选定受托方及具体产品。公司拟选定的受托方保证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金额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资金可以在可用额度内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或者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或者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符合相关规定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5-018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与境内商业银行开展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额度有效期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的发展战略，公司国际业务量不断增加，本公司外汇头寸也相应增加，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也随之增大。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汇率风险，实现稳健经营。

（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

（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保证金及到期交割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基于外币需求，在境内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质的商业银行办理以锁定汇率风险和成本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五）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限及授权事项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需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均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汇率变化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当汇率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意味着公司虽然锁定了外汇风险，但是放弃了汇率向公司有利方向波动的正面影响和收益，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二）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经营问题、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